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姓名：张畅	联系电话：010-56839300
保荐代表人姓名：茹涛	联系电话：021-38966546

根据《证券法》《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北京市春立正达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立医疗”、“公司”或“发行人”）首次A股公开发行股票的保荐机构，对春立医疗进行持续督导，并出具本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一、保荐机构和保荐代表人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情况

无

二、重大风险事项

（一）经营风险

1、核心材料依赖境外单一供应商的风险

公司陶瓷关节假体产品所用到的陶瓷球头、陶瓷内衬均自CeramTec GmbH采购。CeramTecGmbH是一家总部位于德国的先进陶瓷材料供应商，包括强生、施乐辉、史赛克、捷迈邦美、爱康医疗、春立医疗、威高骨科等在内的主流国内外关节厂商均自该公司采购陶瓷材料。由于国际政治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进口原材料供应可能会出现延迟交货、限制供应或提高价格的情况。如果公司出现不能及时获得足够的原材料供应，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同时，受国际贸易纠纷等影响，存在因关税增加而使采购价格提高的风险。

2、商业贿赂风险

2023年5月10日，国家卫生健康委等14部门联合发布《关于印发2023年纠正医药购销领域和医疗服务中不正之风工作要点的通知》，要求重点整治医药领域突出腐败问题。2023年5月起，审计署在江苏、广东等省份陆续开展“药品和高值医用耗材生产经销使用情况”审计调查工作。2023年7月12日，国家卫健委等10部门联合召开视频会议，部署开展为期1年的全国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

公司所在的行业存在商业贿赂的风险。公司不能完全控制其员工个人与医疗机构、医生及患者之间的互动，亦不能完全控制经销商、配送商及销售服务商等第三方合作伙伴与医疗机构、医生及患者之间的互动。为扩大业务规模，该等主体在业务运营中可能会采取违反商业贿赂及其他相关法律的手段。若公司员工或第三方合作伙伴进行不正当行为导致违反我国或其他司法辖区的相关规定，可能使得公司品牌及声誉受损，或产品区域性销售下滑，甚至使公司面临遭受监管机构调查、处罚、承担民事责任或其他制裁的风险。

（二）行业风险

1、“带量采购”带来的产品终端价格下降风险

国家组织高值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2021年6月发布人工关节国家集采公告《国家组织人工关节集中带量采购公告》（第1号），2021年8月正式发布《国家组织人工关节集中带量采购文件》，对初次置换人工全髋关节和初次置换人工全膝关节开展国家层面的带量采购招标工作。2021年9月，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就本次国家带量采购拟中选结果进行公示，公司在“陶瓷-陶瓷类髋关节产品系统”、“陶瓷-聚乙烯类髋关节产品系统”、“合金-聚乙烯类髋关节产品系统”竞标中成功中标，但价格较“带量采购”前阳光挂网价出现较大比例下降；公司“膝关节产品系统”因报价较高未能中标。2022年3月31日，国家医保局和国家卫生健康委联合发布《关于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人工关节）集中带量采购和使用配套措施的意见》，国家人工关节“带量采购”在各省陆续落地。2023年3月3日，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关于开展国家组织人工关节集中带量采购续签需求量确认工作的通知》，为确保国家组织人工关节集中带量采购首年协议期满后平稳有序衔接第二年协议期，开展中选产品续签需求量确认工作。

2022年7月11日，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发布《国家组织骨科脊柱类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公告》，骨科脊柱类产品集中带量采购正式启动；2022年9月27日，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正式公布《关于公布国家组织骨科脊柱类耗材集中带量采购中选结果的通知》，公司成功中标“颈椎前路钉板固定融合系统”、“颈椎后路钉棒固定系统”、“胸腰椎前路钉板固定融合系统”、“胸腰椎后路开放钉棒固定融合系统”、“胸腰椎后路微创钉棒固定融合系统”、“颈椎后路椎管扩大钉板固定系统”、“单独用颈椎融合器系统”、“单独用腰椎融合器系统”等产品，但价格较“带量采购”前出现较大比例下降。2023年3月起各联盟地区陆续实施上述政策。

2023年5月18日，国家医保局相关负责人表示预计将在年内开展针对眼科人工晶体和骨科运动医学类耗材的集采。2023年9月7日，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通知各成员单位召开会议，介绍包括眼科人工晶体及运动医学类医用耗材在内的第四批国家组织耗材集中带量采购后续工作安排及部署医疗机构报量工作。

截至目前，公司主要产品中的关节产品和脊柱产品均已开始执行“带量采购”政策，而运动医学产品则面临“带量采购”未能中标的潜在风险，上述主要产品的终端价格下降及后续“带量采购”过程中潜在的未中标风险将传导至经销商及公司，如公司相关产品销售量的增加无法弥补经销价格的下降，或在后续“带量采购”过程中未能中标，则公司可能出现收入及利润下滑的情形。此外，如公司经销价过高挤压经销商利润影响经销商合作意愿，或因经销商与公司业务终止并经协商导致退货，则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产生一定影响。

2、国内外行业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属于医疗器械生产企业，发行人国内业务发展受到国家药监局等主管部门的严格监管。2018 年国家卫计委等 6部委共同印发《关于巩固破除以药补医成果持续深化公立医院综合改革的通知》，进一步明确推行高值医用耗材购销“两票制”；2019 年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印发治理高值医用耗材改革方案的通知》，在高值医用耗材领域探索“带量采购”。目前，人工关节产品及脊柱产品的国家级带量采购已经开始执行，运动医学产品的“带量采购”已在推进中。此外国内亦推出了医保报销、集中采购等政策，并积极探索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s）、“一票制”等政策。2021 年国家医保局、国家卫生健康委等八部委共同制定了《深化医疗服务价格改革试点方案》，目标是通过 3 至 5 年的试点，探索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医疗服务价格改革经验。

此外，发行人亦积极开拓国外市场，海外业务发展受到相关国家和地区的主管部门的严格监管，如 2017 年 3 月欧盟表决通过的新版医疗器械法规 MDR，当前国际局势变换不定，存在一定的政策不确定性风险。

未来国内外对医疗器械行业重视程度还将进一步提升，陆续在行业标准、招投标、集中采购、流通体系等方面出台相关法规和政策。若公司不能适应行业政策的密集变动，提前研究新政策要求、做好新政的应对措施，则可能会出现新产品无法获得认证、销售渠道无法满足监管要求、产品竞争力下降等情形，将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合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收入增速下降或波动风险

公司存在因宏观经济环境变化、行业政策变化、产品市场竞争加剧以及公司内部管理不善导致未能有效拓展销售渠道、提升市场占有率或推进研发项目的可能。上述情况可能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增速下降或出现一定程度的波动。

2021年9月及2022年9月，国家组织高值医用耗材联合采购办公室分别就本次人工关节产品和脊柱产品国家带量采购拟中选结果进行公示，公司及其他拟中选厂商的拟中选产品终端价格均出现较大幅度下滑，随着带量采购的实施执行，降价压力进一步传导至经销价格。如公司相关产品的销售量增加无法弥补经销价格下降的情形无法得到扭转，则公司可能出现收入及利润进一步下滑的情形。

2、应收账款余额较大的风险

2023年6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若主要客户经营状况、行业结算方式等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发生逾期、坏账或进一步延长应收账款回收周期，从而给公司持续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其他风险

公司股票同时在上交所和香港联交所挂牌上市，需同时符合两地监管机构的上市监管规则。由于中国大陆和香港两地监管规则的差异，公司在治理结构、规范运作、信息披露、内部控制、投资者保护等方面所需遵守的相关法律法规存在一定程度的差异，对公司合规运行和投资者关系管理提出挑战。

公司A股投资者和H股投资者分属不同的类别股东，并根据相关规定对需履行类别股东分别表决的特定事项（如增加或者减少该类别股份的数量，取消或减少该类别股份所具有的、取得已产生股利或者累积股利的权利等）进行分类表决。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结果，可能对A股类别股东产生一定影响。

公司于香港联交所H股和上交所A股同时挂牌上市，同时受到香港和中国境内两地市场联动的影响。H股和A股投资者对公司的理解和评估可能存在不同，且H股和A股的流动性、交易量及投资者结构上亦存在差异，公司于两个市场的股票价格可能存在差异，股价受到影响的因素和对影响因素的敏感程度也存在不同，境外资本市场的系统风险、公司H股股价的波动可能对A股投资者产生不利影响。

三、重大违规事项

无

四、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及合理性

2023年1-6月，公司主要财务数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数据	2023年1-6月/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2022年6月30日	增减幅度（%）
营业收入	540,706,888.57	571,391,616.43	-5.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6,077,038.00	156,982,496.60	-19.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318,896.07	156,661,880.85	-29.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971,893.80	-81,512,729.5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725,719,877.22	2,719,699,779.72	0.22
总资产	3,472,457,994.37	3,409,766,690.91	1.84

2023年1-6月，公司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3年1-6月/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6月/2022年6月30日	增减幅度（%）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1	-19.5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	0.41	-19.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	0.41	-29.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3	6.16	减少1.63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96	6.15	减少2.19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3.79	12.65	增加1.14个百分点

上述主要财务指标的变动原因如下：

1、202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4,070.69万元，同比下降5.37%，主要系由于公司关节假体产品受“带量采购”政策影响，相关产品售价下降影响；2023年上半年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607.70万元，同比下降19.69%，主要是由于公司受“带量采购”政策影响相关产品售价下降拖累毛利率下降，以及公司考虑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持续加大研发和市场推广投入等多种原因综合影响所致；2023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97.19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幅度缩小，主要系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2、报告期内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等均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净利润下降所致。

五、核心竞争力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骨科医疗器械厂商，主营业务系植入性骨科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关节假体产品及脊柱类植入产品。公司是中国关节假体领域医疗器械注册证较为齐备的企业之一，涵盖肩、肘、髋及膝四大人体关节假体产品，而脊柱类植入产品为脊柱内固定系统的全系列产品组合。公司为G20工程企业，入选北京市企业技术中心名单，在新品开发与产品改进过程中始终注重产、学、研及与临床的结合，具备充足的开发创新型产品及持续改善研发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竞争力未发生不利变化。

六、研发支出变化及研发进展

（一）研发支出及变化情况

公司一贯重视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的研发，持续加大研发项目投入。报告期内公司专注于核心技术能力的积累与新产品开发，2023年上半年研发费用支出7,457.24万元，同比增长3.16%。2023年上半年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为13.79%，同比增加1.14个百分点。

（二）研发进展

报告期内，公司新申请发明专利28个、实用新型专利64个、外观设计专利1个；获得发明专利7个、实用新型专利65个、外观设计专利1个。同时公司各项在研项目均在有序研发中。

七、新增业务进展是否与前期信息披露一致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内生自研不断拓展完善骨科领域产品线，进一步加强对口腔、PRP产品等新业务领域的战略布局，新增正畸丝、隐形矫正器两个正畸产品注册证和颌面接骨板系统、3D打印颌面截骨导板系统两个颌面外科注册证。

公司亦通过外延收购积极拓展新业务领域。2023年2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收购舒捷医疗科技（苏州）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的议案》，并于2023年3月31日完成上述收购的工商变更。标的公司主要从事手术动力装置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本次收购并增资完成后，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手术器械产品线的产品布局和业务拓展。

报告期内，上述新业务的进展不存在与前期信息披露不一致的情形。

八、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及是否合规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21〕3702 号同意注册的文件，公司获准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8,428,000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29.81元，共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114,553.87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06,712.83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21]第3-00041号）。

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并与保荐机构、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相关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投入到募投项目资金总额33,592.77万元，其中本报告期内投入521.97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12,821.53万元，2021年度累计投入20,249.27元；投入到银行理财69,500.00万元。截止2023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6,609.31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银行存款利息及手续费支出净额2,989.25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14,553.87
减：已支付发行相关费用	7,841.04
募集资金净额	106,712.83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33,592.77
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12,821.53
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20,771.24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汇兑损失净额	2,989.25
减：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	69,500.00
截止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6,609.31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春立医疗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在2023年上半年的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九、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质押、冻结及减持情况

2023年1-6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数未发生变动。截至2023年6月30日，上述人员直接及间接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直接持股数（股）	间接持股数（股）	合计（股）	质押或冻结情况	职务或关系
1	史春宝	114,840,685	-	114,840,685	无	董事
2	岳术俊	95,447,900	-	95,447,900	无	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公司股份均不存在质押、冻结及减持的情形。

十、上海证券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保荐代表人(签字)：张畅 茹涛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公章)

2023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2855 证券简称：捷荣技术 公告编号：2023-047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荣技术”、“公司”）于2023年9月14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公司部关注函〔2023〕第308号，以下简称“《关注函》”）。根据《关注函》的要求，现就有关情况回复如下：

关注函问题1

根据《2023年半年度报告》，2023年上半年，你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4,682.8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53%；实现净利润-4,688.86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25.71%。请结合行业发展趋势、行业政策变化、市场需求以及你公司业务开展、收入结构等具体情况，对你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净利润亏损情况进行充分的分析说明与风险提示。（关注函第1条）

公司回复：

（一）行业发展趋势、行业政策变化、市场需求情况

公司所处的行业是3C精密模具、精密结构件高端制造业，该行业主要产品为精密模具、精密结构件，是主要用于智能手机、智能手表、TWS耳机、VR/AR、平板/PC、智能音箱、智能家居等产品的高端硬件。

2023年上半年，公司所处行业政策无重大变化，但受行业周期、国际地缘环境、产业链供应链等多因素影响，全球消费电子整体需求疲软，以智能手机为主的终端产品出货量仍同比负增长，幅度收窄，终端消费需求尚未恢复。据工信部《2023年上半年电子信息制造业运行情况》显示，上半年我国智能手机产量5.07亿台，同比下降9.1%。

2023年上半年，在终端需求不振、上游成本上涨等多重压力背景下，行业竞争加剧，公司经营承受较大压力。一方面，公司产品订单量及单价与上年同期相比出现下滑，导致公司上半年营业收入为94,682.8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1.53%，且营业成本下降幅度小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其次，公司虽然进行了人员结构的部分优化调整，但需承担人员优化产生的辞退福利及履行维持就业责任，人员成本下降受多因素制约等影响，公司期间费用下降幅度小于收入下降幅度，导致公司上半年净利润为-4,688.86万元。

（二）公司业务开展情况

公司目前从事的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无重大变化，主要业务仍为面向3C行业客户提供精密模具、精密结构件及高外观需求的硬件组件的设计、研发、制造和销售，主要经营模式仍为以销定产、按单定制的生产模式及面向客户的直接销售模式。

公司现阶段主要产品为精密模具、精密结构件及高外观需求的硬件组件，包括但不限于智能手机、智能手表等产品的精密结构件；智能手机、智能手表等产品的无线充电器整机、PC的无线皮套键盘整机、AR/VR的充电器整机、PC触控板及键芯组件；智能家居的组件、各种高精密连接器、摄像头等精密零组件。

在传统的智能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需求放缓背景下，行业企业积极寻求发展新业务，纷纷拓展智能穿戴、智能家居、汽车电子和新能源行业等新领域。公司于2023年7月成立了深圳市捷荣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在公司积累多年精益制造能力和专业技术拓展的基础上拓展储能业务和储能产品，推动现有业务与新储能业务协同发展，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但该公司刚成立不久，且在未来实际经营中，可能面临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产业发展、经营管理、技术研发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经营风险、未来业务进展不达预期的风险等。请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风险，理性投资。

（三）经营情况分析

2023年半年度报告期内，公司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约为9.47亿元，较上年同期下降约31.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688.85万元。主要由于公司产品订单量及单价下滑导致收入减少，同时受固定成本费用等多种因素制约影响，使得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下降幅度均小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导致公司上半年净利润仍为亏损。

1、收入结构分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元）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946,828,660.23	100%	1,382,795,050.06	100%	-31.53%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946,828,660.23	100.00%	1,382,795,050.06	100.00%	-31.53%
分产品					
精密结构件	845,423,848.60	89.29%	1,264,619,950.08	91.45%	-33.15%
精密模具	18,594,155.19	1.96%	29,131,520.51	2.11%	-36.17%
手机电脑配件代理	71,273,836.25	7.53%	77,925,187.96	5.64%	-8.54%
其他业务	11,536,820.19	1.22%	11,118,391.52	0.80%	3.76%
分地区					
国内	614,287,958.84	64.88%	921,980,883.28	66.68%	-33.37%
国外	332,540,701.39	35.12%	460,814,166.78	33.32%	-27.84%

报告期产品结构中，精密结构件金额占比89.29%，较同期降低2.16%，其次是手机电脑配件代理业务占比7.53%，较同期增加1.89%，总体产品结构较同期保持稳定，公司收入结构目前未出现重大变化。

报告期分地区销售结构中，国内销售占比64.88%，较同期降低1.8%，国外销售占比35.12%，较同期增加1.8%，在全球智能手机需求负增长的背景下，公司加大了印度、越南市场销售布局。

2、毛利分析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946,828,660.23	834,749,509.17	11.84%	-31.53%	-30.86%	-0.85%
分产品						
精密结构件	845,423,848.60	755,115,339.06	10.68%	-33.15%	-32.38%	-1.01%
分地区						
国内	614,287,958.84	532,133,017.34	13.37%	-33.37%	-32.60%	-1.00%
国外	332,540,701.39	302,616,491.83	9.00%	-27.84%	-27.57%	-0.33%

报告期总体毛利率较同期下降0.85%，其中销售精密结构件毛利率同比下降1.01%，在智能终端总体出货量下降、行业竞争加剧的大环境下，与上年同期相比公司订单量及产品单价均出现下降，且成本下降幅度小于收入下降幅度，多因素导致毛利率下降；从地区来看，国内销售毛利率较同比下降1%，国外销售毛利率同比下降0.33%，国内销售毛利率下降幅度大于国外，公司加大国际市场拓展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整体毛利额的下降幅度。

3、费用分析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元）	12,424,868.65	14,046,454.12	-11.54%	主要是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下降，销售费用呈现一定的下降
管理费用（元）	88,305,704.02	107,542,619.23	-17.89%	主要是由于人员优化，管理费用下降
财务费用（元）	1,788,833.87	-10,859,861.43	116.47%	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汇率波动产生汇兑收益减少所致
研发投入（元）	28,924,488.92	48,050,212.18	-39.80%	主要是由于人员优化，研发费用减少所致

报告期各类费用较同期均有下降，主要是一方面受营业收入下降影响，另一方面公司报告期进行人员优化，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开支下降；报告期财务费用中的汇兑收益670万元，与上年同期的汇兑收益1,970万元相比，收益减少1,300万元。

4、利润分析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4,688.85万元，从第二季度来看，公司单季度实现营业收入约4.93亿元，环比增长8.63%，单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1,621.24万元，环比亏损额减少1,446.37万元。

综上分析，2023年半年度报告期内，受宏观经济及消费电子行业整体需求持续疲软影响，以智能手机为主的终端产品市场需求订单量和出货量下降，行业竞争加剧，公司产品订单量及单价下滑导致收入减少，同时受固定成本费用等多种因素制约影响，使得公司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下降幅度均小于营业收入下降幅度，公司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公司面对复杂的市场环境，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在进行人员和成本结构优化等系列降低成本费用的情况下，加大市场开拓及客户服务力度，报告期第二季度经营业绩相比第一季度亏损减少。

公司在2023年9月12日及9月15日披露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45、2023-046）中，提示了公司的经营风险“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9.47亿元，同比下降31.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88.86万元，业绩亏损。敬请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风险”。

在此，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目前阶段主要业务和经营模式无重大变化，请关注公司所处行业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带来的不利影响，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上半年度经营业绩均为亏损，请投资者注意公司经营风险，理性投资。

关注函问题2

请结合上述经营情况说明你公司基本面是否发生重大变化，近期股价涨幅与你公司基本面是否匹配，结合同行业上市公司估值、市盈率、股价变动幅度等，就你公司近期股价大幅波动进行充分的风险提示，并核查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是否存在主动迎合市场热点炒作公司股价的情形。（关注函第2条）

公司回复：

近期公司股价短期波动较大，公司于2023年9月1日、9月6日、9月8日、9月12日及9月15日分别披露了《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42、2023-043、2023-045、2023-046）及《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严重异常波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经自查，近期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除本函下述问题三所述的股权转让事项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不存在主动迎合市场热点炒作公司股价的情形。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

1、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披露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约9.47亿元，同比下降31.5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688.86万元，公司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上半年度经营业绩均为亏损。敬请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股票价格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政策、金融市场流动性、公司经营情况等多重因素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3、目前公司股票市盈率为负，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公司当前市盈率显著偏离公司所属证监会行业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的最新滚动市盈率。公司股价短期与同期深证A股指数偏离度较大，且远高于同行业公司的同期涨幅，请投资者充分了解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4、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关注函问题3

根据你公司前期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及进展公告，你公司控股股东捷荣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29.9%股权转让给深圳中经大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德润世家（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交易各方签署股份转让意向性协议及补充协议，截至目前，本次股权转让尚未完成。

（1）请说明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展，对上市公司经营管理及控制权稳定性的具体影响，结合受让方资金资产状况说明其是否具备收购能力。

（2）请向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并说明，本次股权转让的原因及后续安排，除股权转让事项外，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筹划对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关注函第3条）

公司回复：

（1）请说明上述股权转让事项进展，对上市公司经营管理及控制权稳定性的具体影响，结合受让方资金资产状况说明其是否具备收购能力。

公司的控股股东捷荣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拟将其持有公司73,679,484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9.9%）转让给深圳中经大有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及德润世家（深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交易各方在2023年4月9日、6月8日和8月7日分别签署了《股份转让意向协议》《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及《补充协议二》，交易各方一致同意将《股份转让意向协议》原定签署正式协议期限调整为“180天内签署正式协议”，协议其他内容不变。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6月9日及8月8日披露的《关于控股股东签署〈股份转让意向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及相关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号、2023-022号及2023-035号）。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经向公司控股股东捷荣集团等相关方了解：

1）交易各方在2023年4月9日、6月8日分别签署了《股份转让意向协议》《股份转让意向协议之补充协议》，在此过程中交易各方均积极配合顺利完成尽调工作，商讨方案及推动股份转让涉及的相关工作，因涉及相关法律法规等要求，各方协商决定调整交易思路和方案，重新磋商交易方案及条款。

2）截至目前，经交易各方多次深入沟通协商，双方已就交易的协议方案及条款已初步达成了共识，并积极推动各自内部的审议审批等相关程序，交易涉及的具体交易架构搭建及资金安排等事项也在同步推进中。

3）交易各方经过多次沟通、考察及深入了解，股权出让方认可股权受让方的收购能力，同时各方亦相互认可各自优势，一致认为本次交易有利于推动上市公司战略转型升级，在巩固发展现有业务的基础上，发展新业务，与现有业务协同发展，优势互补，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待各方商定正式协议后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2）请依规向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并说明，除股权转让事项外，你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筹划对公司进行资产重组以及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要求其书面回复。

公司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函询，公司实际控制人赵晓群女士及其控制的捷荣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荣集团”）与捷荣汇盈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捷荣汇盈”）书面函复：

捷荣集团、捷荣汇盈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除已披露的捷荣集团签署的《股份转让意向协议》及补充协议相关事项外，不存在关于捷荣技术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捷荣集团、捷荣汇盈及捷荣技术实控人在捷荣技术股票异动期间，不存在买卖捷荣技术股票的行为。

关注函问题4

请根据本所相关规定，详细说明近期接待机构、个人投资者调研，以及在互动易回复投资者提问的情况，是否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情形。（关注函第4条）

公司回复：

近三个月，公司未接待机构或个人投资者调研。公司在互动易按照规定及时、公平地回复投资者提问的问题，未向任何投资者透露未公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违反公平披露原则的情形。

关注函问题5

请核查你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近一个月买卖你公司股票的情况及是否存在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未来六个月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并报备交易明细和自查报告。（关注函第5条）

公司回复：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交查询申请并向全体董监高相关人员核实确认，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经核查，最近一个月（2023年8月14日至2023年9月14日期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亦未发现涉嫌内幕交易的情形。除本函上述问题三所述的股权转让事项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在未来六个月内不存在减持计划。

关注函问题6

你公司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公司回复：

公司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特此公告

东莞捷荣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300981 证券简称：中红医疗 公告编号：2023-081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决议的情形。

一、会议召开情况和出席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9月18日（星期一）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9月18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18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8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创六街87号四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桑树军先生
6.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7. 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20人，代表股份8,523,94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185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3,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8%。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8人，代表股份8,520,84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1848%。

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20人，代表股份8,523,94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1856%。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2人，代表股份3,1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8%。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8人，代表股份8,520,848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2.1848%。

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公司聘请的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通过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与集团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同意股份数为8,504,18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682%；反对19,76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8,504,188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7682%；反对19,76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231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表决结果：中红普林集团有限公司、厦门国贸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桑树军为本议案的关联股东，已按有关规定回避表决，该议案获得通过。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律师孙喆敏和赵亮亮出席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见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现场出席本次会议的人员以及本次会议的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会议的提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红普林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九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300614 证券简称：百川畅银 公告编号：2023-094

债券代码：123175 债券简称：百畅转债

河南百川畅银环保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下修正“百畅转债”转股价格的